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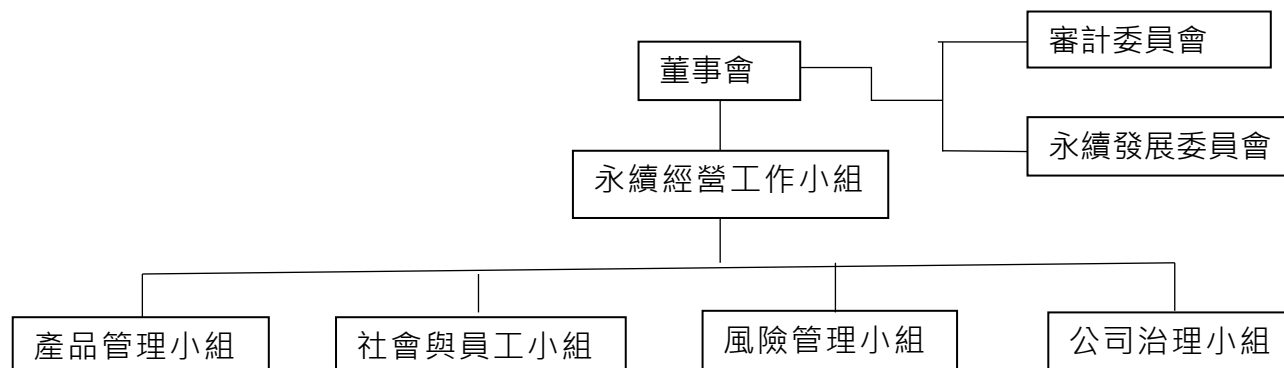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經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風險，並針對各項風險擬定風險管理政策，涵蓋管理目的、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以有效辨識、衡量，及控制本公司之各項風險，將因業務活動所產生的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

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包括營運風險、財務風險、資訊安全風險、環境風險、法遵風險等，如有其他風險使本公司產生損失，應依據風險特性及受影響程度，建立適當之風險評估程序。

組織架構

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負責核准、審視、監督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董事會下設功能性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等功能性委員會，並設永續經營工作小組成員包含各相關業務單位主管，設有「公司治理小組」、「永續環境小組」、「產品管理小組」、「社會與員工小組」及「風險管理小組」，並指派相關單位主管擔任小組召集人，負責訂定具體推動計畫及目標。其中風險管理小組負責整體風險管理事宜，包括提出風險管理報告、溝通及協調各部門之共同風險管理議題，以及執行及追蹤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交付之各項風險管理決議事項。



運作情形

- 本公司風險管理流程包含風險辨識、風險衡量、風險回應、風險監控及風險管理資訊溝通與處理等要素，除透過跨部門溝通與資料蒐集彙整各項風險可能對本公司產生的整體影響外，亦將各項風險影響程度與本公司短中長期營運目標相互連結，以掌握本公司對於風險影響的承受度。為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每年定期展開集團風險評估作業，風險評估作業結果報告每年定期呈報董事會
- 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積極推動落實風險管理機制，定期由各業務執行單位進行風險鑑別，依據風險嚴重度與發生度得出風險落點評估風險與因應措施。風險管理小組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運作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小組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向董事會報告 114 棉度風險狀況及執行情形，報告內容包括評估公司所面臨之各項風險，包括風險來源、風險評估及因應措施。
-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嚴格管理資料之利用與安全維護，2024 委託中華資安國際公司利用系統自動化工具，結合其之專業知識、資訊安全技術，對於本公司內部伺服器主機進行弱點掃描，並提供專屬測試報告及系統補強建議。

久陽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第一條 為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機制，增進本公司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爰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相關規定，訂定本規章。
- 第二條 本規章為本公司各層級風險管理之執行依據，除法令或公司內部規章另有規定外，本公司之風險管理與執行，應依本規章為之。
- 第三條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如下：
- 一、建構及維持有效之風險管理架構，確保風險管理運作完整性並落實制衡機制，以提升分工效能。
 - 二、建立完善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機制，使風險控制在公司可承受範圍，達到風險與報酬合理化之目標，提升公司價值。
 - 三、建立溝通管道，適度與內、外部利害關係人進行風險溝通和協商，以確保風險管理持續適用與有效運作。
 - 四、形塑風險管理文化，增強風險管理意識，全面落實風險管理。

第四條 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所涉及之重要風險如下：

一、營運風險：係指公司生產經營過程中不確定性因素影響公司正常營運之風險，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風險

（一）生產風險，包含產能調度、公用設施、設備維護、工安等風險。

（二）銷售風險

（三）供應鏈與供應商管理風險

（四）技術風險

（五）轉投資風險

（六）勞資關係風險

（七）社區關係風險

二、財務風險

三、資訊安全風險

四、環境風險

五、法遵風險

六、其他風險：指非屬上述各項風險，如有其他風險使本公司產生損失，應依據風險特性及受影響程度，建立適當之風險評估程序。

第五條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包括董事會、永續經營工作小組、稽核室、業務執行單位。

一、董事會

董事會為本公司風險管理最高決策機關，負責本公司整體風險，核定風險管理政策及重要風險管理制度，並監督風險管理制度的執行，以確保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

二、永續經營工作小組

總經理室下設永續經營工作小組，處理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每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工作小組成員包含各相關業務單位主管，設有「公司治理小組」、「永續環境小組」、「產品管理小組」、「社會與員工小組」及「風險管理小組」，並指派相關單位主管擔任小組召集人，負責訂定具體推動計畫及目標。其中風險管理小組負責整體風險管理事宜，包括提出風險管理報告、溝通及協調各部門之共同風險管理議題，以及執行及追蹤董事會或審計委員會交付之各項風險管理決議事項。

三、 稽核室

稽核室隸屬於董事會，協助董事會及經理人檢查及覆核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及衡量營運之效果及效率。每年依風險評估結果擬定年度稽核計畫，並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稽核執行成果。

四、 業務執行單位

各業務執行單位為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控制的直接單位。業務執行單位主管負有風險管理責任，應明確辨識其部門所面臨之相關風險，確保公司風險管理制度能完整、有效地控制相關風險。

第六條 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風險管理程序包含各項風險之辨識、風險分析、風險評量、風險回應，及監督與審查機制等流程。

第七條 風險辨識

各部門應針對本公司所處經營環境，潛在風險情境及其對營運的可能衝擊執行風險盤點作業，辨識影響本公司策略與目標之風險。風險辨識宜採用各種可行之分析工具及方法（如：流程分析、情境分析、問卷調查等），依據以往經驗及資訊，並考量內、外部風險因子、利害關係者關注重點等，結合策略風險與營運風險，全面辨識可能導致公司目標無法達成、造成公司損失或負面影響之潛在風險事件。

第八條 風險分析

風險分析主要係針對已辨識風險事件之性質及特徵進行瞭解，並分析其發生機率及影響程度，據以計算風險值。

各業務執行單位應針對已辨識出之風險事件，考量現有相關管控措施之完整性、過往經驗、同業案例等，分析風險事件之發生機率與影響程度，據以計算風險值。

第九條 風險評量

- (一)各單位部門辨識風險後，研判可能之風險項目、影響程度與發生可能性，並將風險評估結果與本公司風險可容忍程度比較，設定風險排序。風險評估之結果將做為進一步採取風險應變之依據。
- (二)對於可量化的風險，採取較嚴謹的統計技術進行分析管理；對較難量化的風險，則以質化方式衡量。風險質化之衡量係指透過文字描述，表達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及其影響程度。

第十條 風險回應

各業務執行單位對於所面臨之風險應採取以下措施適當應變，使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程度，並須考量應變方案之成本效益。必要時，則透過跨部門合作，共同解決風險事件。

- 一、 風險迴避：採取不涉入可能產生風險的活動。

二、 風險降低：採取措施以降低風險發生後之衝擊及(或)其發生之可能性。

三、 風險轉嫁：採取移轉之方式，將風險之一部或全部由他人承擔。

四、 風險承擔：不採取任何措施改變風險發生之可能性及其衝擊。

第十一條 風險監控與審查

業務執行單位應監控所屬業務風險並提出因應對策，風險管理執行之過程及其結果均應通過適當的機制進行紀錄、審查，並妥善留存備查。

由部門將重大風險管理報告提供執行小組定期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

第十二條 本規章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同。

112.11.08 董事會通過訂定